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公司于2018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监事会的通知。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分别为周建荣、贡小莉、李忠国。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建荣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80,448,073.37 元。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公司本次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涉及追溯调整事项。因此，同意公

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